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 2021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公告

根据《山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鲁人社规〔2021〕1号)等职称评审有关规定,现就2021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时间安排

(一)评审时间。各系列高、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原则上应于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实行“考评结合”的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统计师、高级经济师等职称申报评审时间,由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待国家公布考试成绩和分数线后确定。如遇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确需要延期评审的,应在2021年11月底前向相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报送书面申请。

(二)考试时间。国家实行的考试,统一执行国家时间安排。省、市实行的“以考代评”或“考评结合”的职称考试,原则上应于2021年9月底前完成。

### 二、申报范围和条件

#### (一)申报范围

1.凡在我省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除外)、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

作，与用人单位确定了人员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才以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自由职业者，均可按规定的标准条件申报评审相应的职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的专业技术人才按照属地原则可以由所在地的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人事代理机构推荐上报。自由职业者可以由人事代理机构或者所在社区、乡镇（街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机构履行审核、公示、上报等程序。各设区的市应当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明确非公有制经济组织、自由职业者等申报渠道。

2. 在我省就业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才，以及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或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参加我省职称申报评审须符合相应职称系列（专业）的标准条件，可以不受原职称资格限制。

3. 中央驻鲁单位和外省委托我省评审高级职称的，须经有权限的部门开具委托函。中央驻鲁单位委托函办理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简化中央驻鲁单位高级职称委托评审手续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163号）规定执行。

4. 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参加职称申报评审。

5. 高层次人才、博士后、基层人才、援疆援藏援青人才、扶贫协作人才、复合型人才、事业单位创新创业科研人员、一线疫情防控人员等有特殊政策的，按其规定执行（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见附件1）。

## （二）申报评审条件

1. 我省已完成标准条件修订的职称系列（专业），按照新的标准条件执行，标准条件应当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http://117.73.253.239:9000/rsrcc>）发布。未完成修订的，仍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快推进职称标准条件制定修订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307号）要求，加快推进标准条件修订工作。
2. 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可以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评审相应专业职称。
3. 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实现贯通的职称系列，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可以参加相应系列职称评审。
4. 按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相关规定，完成要求的继续教育学时。申报职称评审时应提供近5年以来的继续教育情况。

## 三、申报和审核要求

### （一）申报要求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职称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确定具体申报呈报时间和要求，及时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发布申报评审通知。申报人员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的“职称申报评审系统”进行填报。职称申报评审实行个人诚信承诺制。申报人对本人申报行为负责，承诺

申报内容及所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对能提供信息共享或者网上上传电子佐证材料的，原则上不再要求申报人提供纸质材料。凡是通过法定证照、书面告知承诺、政府部门内部核查或者部门间核查、网络核验等能够办理的，不得要求申报人员额外提供证明材料。

## （二）审核要求

### 1. 单位审核

用人单位应当打破档案、身份的限制，健全本单位职称申报推荐程序，对申报人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逐级推荐上报。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应及时退回并向申报人说明原因。

### 2. 主管部门、呈报部门、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办事机构）审核

单位主管部门、呈报部门、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办事机构）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超出评审委员会受理范围或违反委托评审程序报送的申报材料，应及时退回。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1）不符合评审条件；（2）不符合填写规范；（3）不按规定时间、程序报送；（4）未经或未按规定进行公示；（5）有弄虚作假行为；（6）其它不符合职称政策规定的。

## 四、评审组织要求

## （一）评审委员会组建及调整

2021 年度省级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名单和范围权限见附件 2，新增大数据、体育科研专业职称高级评审委员会。翻译、船舶、民用航空系列因申报人数较少，我省不组建高级评审委员会，由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并联系好委托评审事宜，经我厅出具委托函后统一委托评审。我省组建评审委员会的不得委托评审。省直部门（单位）、省属企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名单见附件 3。

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向开发区下放特色专业职称评审权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208 号）规定，我厅批复同意青岛、烟台、临沂、东营、威海等 5 市开发区（高新区），开展工业互联网、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技术、物联网和智能制造、新型功能材料、碳纤维复合材料等特色专业职称评审，面向全省有特色专业职称需求的同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实行“个人自主申报、业内公正评价、单位择优使用、政府指导监督”的社会化职称评价模式，评审结果省内通用。

中小学教师、卫生、农业、工程、经济副高级职称评审权和基层职称、新型职业农民的正高级、副高级职称评审权已下放至设区的市；继续授权各设区的市组建中小学教师正高级、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和副高级、实验技术正高级和副高级的职称评审委员会，授权济南市、青岛市组建卫生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各设区的市组建的高评委和中评委由各设区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面向社会公开。

## （二）评审委员会评审

各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制定评审工作方案、遴选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应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分类评价的原则，科学公正评价专业技术人才的职业道德、创新能力、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不唯学历、不唯资历、不唯论文、不唯奖项，结合实际创新评审评价方式和办法。

## 五、公示及发文发证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及时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和组建单位官方网站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评审结果公示结束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按程序确认或核准备案，及时行文公布，职称取得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全面推行职称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专业技术人才可以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下载打印电子证书。

## 六、纪律要求

（一）严肃评审纪律。各地、各部门（单位）要按照我省职称相关政策要求，加大政策落实力度，确保各项改革举措尽快落地、发挥实效，严肃认真做好本地、本部门（单位）职称工作。受理信访、投诉主要由用人单位人事（职称）管理部门负责落实、调查，接受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或其它违规行为的申报材料不得报送，并按有关规定处理，保

障职称评审公平公正。

(二) 加强监督检查。各评审委员会和用人单位要建立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将职称评审工作作为廉政风险防范的重要内容，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监督检查。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要与评委签订遵守评审纪律承诺书。有条件的评审委员会可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与监督，建立全程监督机制。对评审过程中发现或群众举报的违规违纪行为要及时认真进行核查，坚决杜绝违纪违法问题的发生。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所属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的检查，指导所属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加强职称评审工作的纪律教育，进一步规范评审工作程序，强化监督和制约机制。

(三) 强化责任追究。用人单位负责审查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组织推荐；主管部门审查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等；呈报部门负责审核申报材料手续是否完备，内容是否齐全；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负责指导本系列（专业）职称申报和材料审核工作，做好评审前材料分类整理、准备工作和评审委员会评审组织服务工作；评审委员会具体负责标准条件、工作程序、评审质量；职称管理部门负责对职称评审工作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对职称申报、推荐、评审等各环节要严格实行“谁审核，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对发现问题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各级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不得擅自扩大、增加或减少受理及评审范围，凡违反评审程序和规定，或随意降低评价标

准，导致投诉较多、争议较大，将视情况责令整改。对于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人员，各地、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涉嫌违规违纪的，按照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予以核查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公安、司法机关处理。

本公告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政策执行。职称申报评审收费应严格按省有关规定执行，不得以任何名义增加收费项目。工作过程中要强化舆情监督，及时掌握职称领域的苗头性问题，提高风险预判能力，及时做好风险处置；要注重挖掘典型，加强宣传解读，营造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良好氛围。如遇其他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执行。

附件：1. 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  
2. 2021 年度省级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名单  
3. 2021 年度省直部门（单位）、省属企业中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

1. 《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8〕1号)
2.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规〔2021〕1号)
3.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柔性引进人才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9〕36号)
4.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贯通发展的实施意见》(鲁人社发〔2020〕16号)
5.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1〕70号)
6.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放职称服务管理权限和建立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128号)
7.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8部门关于贯彻落实人社部发〔2019〕137号文件进一步支持鼓励

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28号)

8.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6部门关于加快落实基层职称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42号)

9.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清单管理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103号)

10.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新型职业农民职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153号)

11.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9〕14号)

12.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同意青岛等市开展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工作的批复》(鲁人社函〔2020〕57号)

1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同意东营威海开展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工作的批复》(鲁人社函〔2020〕73号)

14.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社厅发〔2020〕13号文件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0〕72号)

## 附件2

## 2021年度省级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名单

序号	职称系列 (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申报时间	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	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及 联系电话
1	卫生技术	医疗卫生机构等单位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主任医（药、护、技）师、副主任医（药、护、技）师	8月-10月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人才与交流合作处 0531-67876193 0531-88199600
2	经济	经济专业岗位上工作的人员。正高级经济师（正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正高级知识产权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知识产权师）	根据国家考试时间，安排申报时间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人事处 0531-86126247 0531-51782553
3	自然科学研究	自然科学研究人员。研究员、副研究员	9月-10月	省科技厅	省科技厅人事处 0531-66777075 0531-66777209
4	体育科研	体育科学研究人员。研究员、副研究员	10月-11月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人事处 0531-66116681
5	社会科学研究	社会科学研究人员。研究员、副研究员	8月-11月	山东社会科学院	社会科学院人事处 0531-82704599
6	体育教练员	各级优秀运动队和各类体育学校直接从事体育训练教学的专职教练员。国家级教练、高级教练	10月-11月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人事处 0531-66116681
7	农业技术	正高级农艺师（正高级畜牧师、正高级兽医师）；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高级农艺师（高级畜牧师、高级兽医师）	8月-10月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人事处 0531-82352840

12	8	档案	档案工作人员。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9月-10月	省档案馆	省档案馆宣传教育处 0531-68609125 0531-68609121
	9	图书资料	图书资料工作人员。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10月-11月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0	文物博物	文博工作人员。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10月-11月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1	艺术	从事编剧、导演、演员、演奏员、指挥、作曲、舞台美术设计等的艺术专业人员，社会艺术专业人才。一级演员（演奏员、编剧、导演、编导、指挥、作词、作曲、舞美设计师、舞台技术、摄影、摄像、录音、剪辑、演出监督、艺术创意设计）、二级演员（演奏员、编剧、导演、编导、指挥、作词、作曲、舞美设计师、舞台技术、摄影、摄像、录音、剪辑、演出监督、艺术创意设计）	10月-11月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2	美术	美术专业人才。一级美术师、二级美术师	10月-11月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3	群众文化	群众文化专业人才。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10月-11月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4	文学创作	文学创作人员。一级文学创作、二级文学创作	9月-10月	省作家协会	省作家协会人事处 0531-82867215
	15	技工学校教师	技工学校教师。正高级讲师（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高级讲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9月-10月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职业能力建设处 0531-86914920
	16	党校教师	县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大型企业党校教师，讲师团教师。正高级讲师、高级讲师	11月	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	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组织人事处 0531-87088282

17	新闻	报社、通讯社、广播电台、电视台和其他新闻媒体的新闻专业人员。高级编辑（高级记者）、主任编辑（主任记者）	9月-11月	省委宣传部	省委宣传部新闻三处 0531-51775932
18	出版	经批准、登记的出版单位的出版专业人员。编审、副编审	9月-11月	省委宣传部	省委宣传部出版管理处 0531-51775245
19	播音	播音主持专业人员。主任播音员主持人	10月	省广播电视台	省广播电视台人事处 0531-81306272 0531-81306231
20	工艺美术	从事工艺美术科研、设计、情报、生产和技艺指导等工作的工艺美术专业人员。正高级工艺美术师、高级工艺美术师	9月-10月	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人事处 0531-82941774
21	律师	律师。一级律师、二级律师	8月-9月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组织人事处 0531-82923408
22	公证员	公证员。一级公证员、二级公证员	8月-9月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组织人事处 0531-82923408
23	法医技术	司法鉴定机构中从事法医技术的人员。主任法医师、副主任法医师	8月-9月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组织人事处 0531-82923408
24	会计（正高级）	在会计岗位上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正高级会计师	7月-9月	省财政厅	省财政厅会计处 0531-82669991
25	会计（副高级）	在会计岗位上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高级会计师	7月-9月	省财政厅	山东省会计学会 0531-82669803
26	审计	在审计岗位上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正高级审计师、高级审计师	根据国家考试时间，安排申报时间	省审计厅	省审计厅人事处 0531-86199058
27	统计	在统计岗位上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正高级统计师、高级统计师	根据国家考试时间，安排申报时间	省统计局	省统计局人事处 0531-86197866

28	工程	从事节能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电子信息、机械设计、机械制造、仪器仪表、设备工程、有机化工、无机化工、化学工程、化工分析、食品工程、造纸印刷、轻工日用杂品、纺织、化纤、染整、人工智能、云计算、工业设计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11月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人事处 0531-86126247 0531-51782553
29	质量	从事质量管理、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0月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事处 0531-88527302
30	药品技术	医药行业中从事医药生产科研设计和经营的医药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主任（中）药师、副主任（中）药师；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10月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省药监局办公室 0531-88592765 0531-88562087
31	建设工程技术	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水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10月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人事处 0531-87086959 0531-87080799
32	水利工程技术	从事水利规划、水利勘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地质、工程造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施工机械与设备安装、施工管理、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工程安全与质量检测、水利生产运行、水利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水生态与水环境、水利信息化与自动化、水利科研与技术咨询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10月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人事处 0531-86974244
33	交通工程技术	从事道路机场与桥隧工程、汽车运用、港口与航道、船舶检验、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轨道交通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8月-9月	省交通运输厅	省交通运输厅 科技教育处 0531-85693135

34	自然资源工程技术	<p>从事林业工程类(森林培育、林业调查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景观绿化、林产工业、林业勘察设计、野生动植物保护、深林保护、林木遗传育种)、地质勘查类(地质调查与资源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与环境地质,地球物理勘查及遥感,地球化学勘查,地质实验测试,探矿工程,地质机械仪器,海洋地质)、土地工程类(土地调查与监测、土地评价、土地利用与保护、地籍管理、不动产登记、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储备、土地征用、土地开发与经营、土地经济、土地信息技术)、测绘类(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海洋工程类(水产养殖与增殖、水产捕捞、水产病害防治、水生动物营养与饲料加工、水产检验检疫、水产品储藏与加工、渔业资源开发利用、渔业船舶设计与维修制造、渔港设计与建设、渔船检验、渔业机械、海洋预报与减灾、海域与海岛监视监测、海洋及海岸工程、海洋调查与测绘)、国土空间规划类(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城市经济、产业规划、交通规划、市政管理、防灾减灾、城市设计、气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p>	9月-10月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 0531-88583627
35	环境保护工程技术	<p>从事环保工程、生态保护、环境生物、环境化学、环境物理、环境检测、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海洋环境监测与保护、环保仪器设备、环保技术开发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p>	9月-10月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人事处 0531-66226658

36	冶金工程技术	从事冶金焦化、石墨碳素材料、电冶金、炼铁、炼钢、铸钢、金属压力加工、金属材料与热处理、轻金属冶金、贵金属冶金、稀有金属冶金、有色金属材料与压力加工、半导体材料、矿山建设、采矿、选矿、粉末冶金、耐火材料、冶金热能工程、冶金实验测试、冶金安全技术、总图设计与工业运输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	省冶金工业总公司	省冶金工业总公司人事 教育部 0531-86568562
37	广播影视工程技术	从事电影工程、广播中心工程、广播电视覆盖工程、电视中心工程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0月	省广播电视台	省广播电视台人事处 0531-81306272 0531-81306231
38	黄金工程技术	从事地质、采矿、选矿、冶炼加工、总图运输、工程监理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	省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省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 0531-67710588
39	煤炭工程技术	从事矿山建设、矿山开采、矿物洗选、加工、机电（发供电）与运输、通风安全、地质测量、煤化工、机械装备制造、科研与技术开发、设计、施工建设、生产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9月-10月	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人事处 0531-68627633
40	快递工程技术	从事快递设备工程、快递网路工程、快递信息工程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8月-9月	省邮政管理局	省邮政管理局人事处 0531-58701077
41	大数据工程技术	从事大数据及相关工作的工程技术人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0月	省大数据局	省大数据局办公室 (人事处) 0531-51785103 0531-51785107

附件3

## 2021年度省直部门（单位）省属企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名单

序号	评审系列（专业）	评委会组建单位	联系地址和联系电话	申报时间
1	工程技术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南市历下区省府前街1号 0531-51785728	10月
2	自然科学研究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607号 0531-66777073	9月-10月
3	律师	山东省司法厅	济南市经十路15743号 0531-82923408	8月-9月
4	公证员			8月-9月
5	法医技术			8月-9月
6	技工学校教师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16号 0531-86914920	9月-10月
7	工程技术	山东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16号 0531-88921137	8月-9月
8	工程技术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济南市经十东路114号 0531-88583627	10月

9	工程技术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济南市市中区经五路小纬四路46号 0531-87086959 0531-87080799	9月-10月
10	工程技术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济南市舜耕路19号 0531-85693135	8月-9月
11	工程技术 (水利工程)	山东省水利厅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127号 0531-86974244	9月-10月
12	农业技术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济南市历下区十亩园东街7号 0531-82352839 0531-28352840	7月-9月
13	图书资料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济南市经十一路12号 0531-81697632 0531-81697990	10月-11月
14	艺术			10月-11月
15	群众文化			10月-11月
16	美术			10月-11月
17	文物博物			10月-11月
18	中等专业学校教师			10月-11月

19	档案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济南市历下区燕东新路9号 0531-67876193 0531-88199600	8月
20	工程技术			8月
21	图书资料			8月
22	工艺美术			8月
23	群众文化			8月
24	艺术			8月
25	工程技术 (环境保护工程)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	济南市经十路3377号 0531-66226658	9月-10月
26	艺术	山东省广播电视台局	济南市经十路18567号省广电局2001房间 0531-81306272	10月
27	新闻			10月
28	播音			10月
29	工程技术 (广播电视工程)			10月

30	体育教练员	山东省体育局	济南市经十路20286号 0531-66116681	10月-11月
31	体育科研			10月-11月
32	工程技术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路43号 0531-88527302	10月
33	农业技术 (畜牧兽医)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济南市历城区唐冶西路4566号 0531-87198779	10月
34	新闻	山东省政协办公厅	济南市泉城路73号 0531-51785285	10月-11月
35	档案	山东省档案馆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619号 0531-68609127 0531-68609121	9月-10月
36	工程技术 (自然资源工程)	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济南市历山路74号 0531-86403421	11月
37	工程技术 (自然资源工程)	山东省煤田地质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3699号 0531-86517137	10月
38	工艺美术	山东省轻工集体企业联社	济南市青年东路16号704室 0531-82941774	9月-10月
39	工程技术			9月-10月
40	新闻	大众报业集团(大众日报社)	济南市泺源大街2号大众传媒大厦3213 0531-85193352	10月-11月

41	工程技术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经十路10777号能源大厦 0531-62355165	9月-10月
42	档案			9月-10月
43	技工学校教师			9月-10月
44	工程技术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舜泰广场4号楼 0531-67606707	9月-11月
45	工程技术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龙奥北路8号 0531-89250071	9月-11月
46	工程技术	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济南市龙奥北路8号 0531-81185041	10月
47	技工学校教师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5号楼 4421室 0531-66690137	11月
48	中小学教师			11月
49	图书资料			11月
50	实验技术			11月
51	档案			11月

52	工程技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5号楼 4421室 0531-66690137	11月
53	新闻			11月
54	药品技术			11月
55	药品技术	山东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解放路11号 0531-80660003	10月
56	工程技术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3号楼 0531-67710588	9月
57	工程技术 (广播 电视 工程)	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616号奥体金融中心C座 0531-85051708	8月-9月
58	工程技术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燕子山西路40-1号 0531-82623855	10月
59	工程技术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7号甲 0536-8197730	10月
60	技工学校教师			10月
61	工程技术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777号重汽科技大厦 0531-58062126	11月
62	工程技术	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二环东路5746号山东航空大厦 0531-85698662	9月-10月

63	盲人医疗按摩	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济南市天桥区铜元局前街48号 0531-86158887	10月-11月
64	文学创作	山东省作家协会	济南市舜玉路40号 0531-82867215 0531-82867218	9月-10月
65	工程技术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北区新疆路8号中联自由港湾A座 0532-82983226	10月-11月
66	工程技术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市黄海一路91号 0633-8383503	10月-11月
67	工程技术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 0531-85102259	9月
68	工程技术	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银丰财富广场B座 0531-68972763	9月-10月
69	工程技术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 0531-67729190	7月-10月
70	工程技术	山东省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2666号铁建大厦C座 0531-55766224	9月-10月
71	工程技术 (水利工程)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经十东路33399号(经十东路与唐冶西路 交汇处)水发大厦 0531-80876016	10月-11月
72	工程技术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50号 0531-85870043	11月